



240412050195
有效期至2030年05月21日

报告编号: ML20251122001

监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自行监测
(2025 年 12 月)
委托单位: 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

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



声 明

1. 报告无我公司“监（检）测专用章”或我公司公章无效。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报告无  标志无效。
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公司“监（检）测专用章”或我公司公章无效。

3. 报告无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
4. 对检（检）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5. 委托检测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6. 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领取。逾期不领者，视弃样处理。

7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8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期间工况负责。

单位地址：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红沟靶场路 2 号

西山煤电高新技术产业区众创楼 2 层 201 室

邮政编码：030053

联系电话：0351-6195838

传 真：0351-6195838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240412050195

名称: 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红沟靶场路2号西山煤电高新技术产业区众创
楼2层201室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
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
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40412050195

发证日期: 2024年05月22日

有效期至: 2030年05月21日

发证机关: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提示: 1.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。2.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,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。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项 目 名 称： 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自行监测（2025 年 12 月）

承 担 单 位： 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 刘沁新

项目负责人： 琚鹏浩

报告编写人： 王江涛

报告校核： 王江涛 2025.12.29

报告审核： 李睿 2025-12-29

报告批准： 赵明州 2025.12.29

监测人员：

姓名	上岗证号	姓名	上岗证号
琚鹏浩	MLJC042	张鑫宇	MLJC044
雷荣茂	MLJC019	/	/

一、基本信息

受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委托，山西明朗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对该单位委托监测项目进行了现场采样，监测信息见表 1。

表 1 监测信息一览表

项目名称	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自行监测 (2025 年 12 月)	项目编号	ML20251122001
委托单位	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	受测单位	长治市长信焦化余电有限公司
受测单位地址	山西省长治市北郊合城路		
样品类别	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	监测性质	自行监测
采样日期	2025.12.20	分析时间	/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时间及频次	监测要求
有组织废气	1#锅炉排气筒出口DA001	烟气黑度	监测 1 天， 每天 3 次	/
无组织废气	1#厂界上风向 2#-5#厂界下风向	颗粒物	监测 1 天， 每天 3 次	同时记录 气象参数

三、监测分析方法

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依据的标准编号（含年号）及标准（方法）名称	检出限或 测定下限
有组织废气	烟气黑度	《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》 (HJ/T 398-2007)	/
无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(HJ 1263-2022)	168μg/m ³

四、监测仪器信息

表4-1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部门与有效日期
颗粒物	半微量及分析天平 AUW220D	MLJC-A016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6.10.21

续表 4-1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部门与有效日期
颗粒物	全自动/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	MLJC-C060、 C056、C057、C055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6.10.31
		MLJC-C050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6.10.29
风速、风向	手持式风速风向仪 PH-SD2	MLJC-C095	安正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2026.05.05
气压	空盒气压表 DYM3	MLJC-C093	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6.05.05

表 4-2 无组织废气监测仪器流量校准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 及型号	仪器编号	校准项目		校准值		相对误差%		允许 误差 %	校准 结果
		气路	流量 L/min	测试前	测试后	测试前	测试后		
全自动/大气 颗粒物采样 器 MH1200	MLJC-C060	C	100.0	99.5	99.3	-0.5	-0.7	±2.0	合格
	MLJC-C056	C	100.0	99.9	100.5	-0.1	0.5	±2.0	合格
	MLJC-C050	C	100.0	100.0	100.4	0.0	0.4	±2.0	合格
	MLJC-C057	C	100.0	99.8	100.4	-0.2	0.4	±2.0	合格
	MLJC-C055	C	100.0	99.8	99.6	-0.2	-0.4	±2.0	合格

五、监测现场信息

表 5-1 生产负荷一览表

监测日期	产品名称	设计产能	实际产能	工况（%）
2025.12.20	发电量	144000kW	143880kW	99.92

表 5-2 无组织废气监测气象资料

采样日期	监测频次	气温（℃）	气压（kPa）	风速（m/s）	风向
2025.12.20	第 1 次	-1.2	92.61	1.5	W
	第 2 次	-0.3	92.60	1.8	W
	第 3 次	0.5	92.58	1.4	W

六、监测结果

表 6-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监测点位	排气筒高度	监测日期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监测结果 (级)	标准限值 (级)	达标情况
1#锅炉排气筒出口 DA001	38m	2025.12.20	烟气黑度	第 1 次	<1	≤1	达标
				第 2 次	<1		
				第 3 次	<1		
备注：标准限值依据《山西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14/ 1929-2019）表 3。							

表 6-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

采样日期	监测项目	监测点位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标准限值	达标情况
2025.12.20	颗粒物 (μg/m³)	1#厂界上风向	238	242	243	1.0mg/m³	达标
		2#厂界下风向	317	356	301		
		3#厂界下风向	299	334	337		
		4#厂界下风向	328	289	307		
		5#厂界下风向	348	291	319		
备注：标准限值依据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。							

七、监测点位示意图

